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 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实施情况的公告

持股 5%以上的股东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旗下投资组合）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 股东持股基本情况：截至 2018 年 2 月 17 日，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通过旗下投资组合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37,555,69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2767%。

2. 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截至 2018 年 2 月 17 日，减持计划期限届满，财通基金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34,944,30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405%。

3. 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17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7-103），并于 2018 年 1 月 5 日披露了《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实施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02），具体内容请您查阅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通基金”）发来的《关于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实施情况的告知函》，截至 2018 年 2 月 17 日，财通基金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其通过大宗交易和集合竞价交易相结合的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34,944,30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405%。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财通基金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一)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数量 (股)	占公司总股本 比例 (%)
财通基金 (代表旗下 投资组合)	集中竞价	2017-12-08 至 2018-02-14	8.63	26,066,221	0.9999
	大宗交易	2017-12-07 至 2018-02-06	8.82	8,878,082	0.3406
合计			—	34,944,303	1.3405

(二) 股东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 (股)	占公司总股本 比例 (%)	股数 (股)	占公司总股本 比例 (%)
财通基金 (代表旗下 投资组合)	合计持有 股份	172,500,000	6.6172	137,555,697	5.2767
	无限售条 件股份	172,500,000	6.6172	137,555,697	5.2767
	限售条件 股份	0	0	0	0

二、其他相关情况

1. 财通基金本次减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亦不存在违反股东股份锁定及减持相关承诺的情况。

2. 关于股东的减持计划等相关事项公司已按照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本次减持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根据相关规则，财通基金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减持股份不超过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1%。

3. 财通基金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影响公司治理结构和持续性经营。

4. 截至 2018 年 2 月 17 日，财通基金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本次减持计划已执行完毕。

三、备查文件

财通基金出具的《关于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实施情况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2月22日